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防汛護水志工通報單** | |
| 查報地區　　□大安溪水系　□大甲溪水系　□烏溪水系　□中央管區域排水 | |
| 災害類型　　□溢堤　□破堤　□淹水　□水利設施損壞 □其他 | |
| 通報時間 |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
| 災害地點  (橋名、堤防里程、街道等明顯位置) | □ 水系 橋上下游約 公尺  □ 水系 堤防左右（護岸）里程數 K+  □ 縣市 鄉鎮 村里 路街 段 巷弄 |
| 災情敘述 | □溢堤：  □破堤：  □淹水：範圍約 平方公尺；水深約 公分 概估戶數約 戶  □水利設施損壞：□堤防 □護岸 □水閘門 □其他  □其他： |
| 災害原因初判 |  |
| 目前處理情形 |  |
| 備　　註 | 發現災情請勾選災害類型並填報日期、時間及地點等，並就近找可傳真的機關或便利超商傳真至下述號碼，並進行確認：   * 平時傳真：04-23308415 電話：04-23317588＃319或＃308 * 颱風豪雨期間傳真：04-23304459 防汛專線: 0800-033838、04-23305584 |
| 分隊防汛護水志工編號 簽章 | |

1. 防汛護水志工巡察任務：
   1. 協助住家附近水情通報，發生淹水、溢堤、破堤等緊急災害時，隨時注意災害發生狀況，確實掌握並通報災情。
   2. 協助社區附近水利設施訪視，並訪視河堤、海堤、排水堤岸、水門狀況，詳實記錄巡防狀況，彙整後通報或傳真水情中心。
   3. 協助水利政策宣導。
   4. 協助當地機關（鄉鎮村里）進行社區民眾疏散避難工作。
2. 通報流程：
   1. 平時：每月1至2次由志工訪視水情、水利設施狀況
   2. 颱風豪雨期間：

開設時通知🡪志工訪視水情、水利設施狀況、隨時注意淹水、溢堤、破堤等緊急災害之通報🡪透過手機、市話、傳真、網路平台

1. 通報方式：
   1. 平時：規劃科電話：04-23317588＃319或＃308

規劃科傳真：04-23308415

* 1. 颱風豪雨期間：

1. 三河分署防汛專線: 0800-033838、04-23305584
2. 三河分署緊急應變小組: 04-23317588轉341-347
3. 三河分署防汛傳真:04-23304459
4. 防汛志工水情通報平台http://579.wra.gov.tw/dn/